

中華民國柔道總會辦理 112 年度 A 級教練講習會實施辦法

本計畫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112 年○月○日體總業字第 112○○○○號函備查

- 一、依據：依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輔導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制度章則第二點辦理。
- 二、目的：依國際柔道最新競技趨勢編列課程，以提升及精進我國柔道教練素質與水平，培育選手具競爭實力參與國際競賽並締造佳績。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 四、主辦單位：中華民國柔道總會(以下簡稱本會)、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 五、舉辦日期：
 - (一)第一階段課程:112 年 3 月 18 日(六)至 3 月 19 日(日)。
 - (二)第二階段課程:112 年 4 月 15 日及 4 月 19-20 日。
- 六、舉辦地點：
 - (一)第一階段課程: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鶴鳴樓英聽教室。
 - (二)第二階段課程:教育部體育署聯合辦公大樓 3 樓(暫定)。
- 七、參加對象及資格：
 - (一)須為本會個人會員，並持有本會核發參段以上證書。
 - (二)
 1. 已取得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發之國家級運動教練證或 A 級運動教練證者。
 2. 已取得本會核發之 A(A1)級教練證滿 1 年或 B 級教練證滿 3 年，並擔任實習或助理教練達一年以上者。
 3. 獲得二等一級以上國光體育獎章者。
 - (三)已取得本會教練資格者均須每年參加講習。
- 八、報名方式：
 - (一)網路報名(網址:另行公告)，自即日起至 112 年 3 月 6 日(星期一)止。
 - (二)報名費用:新台幣 3,000 元；複訓講習費新台幣 2,000 元。
 - (三)匯款銀行:005 土地銀行長安分行/匯款帳號:008-001-088743
 - (四)上傳資料:(1)教練證正、反面(2)段證證書(3)教練資料卡(4)二吋彩色證件照(5)最近一個月內核發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6)報名申請表。
- 九、課程內容(課程表如附表二)
- 十、授課講師資歷：聘請國內體育專家及學者授課。
- 十一、及格標準:測驗分數達 85 分(學科占比 80%，術科占比 20%)。
- 十二、發證方式：
 - (一)凡參加全部課程與活動者，於講習會結束後，發給本會核發之 A 級教練講習會結業證書。
 - (二)
 1. 已取得本會核發之 A(A1)級教練證且 B 級教練證滿 3 年，經修滿規定課程時數且測驗分數及格者，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體總)核備並取得體總核發之 A 級運動教練證。
 2. 已取得 B 級教練證滿 3 年但尚未取得本會核發之 A1 級教練證，經修滿規定課程時數且測驗分數及格者，由本會核發 A1 級教練證。

十三、其它注意事項：

- (一)參加各級教練講習會缺課達四小時（含）以上者，不得參加學術科測驗。
- (二)請依課程表時間準時出席，切勿缺席、遲到或早退。
- (三)參加講習者請依課程安排攜帶白色柔道服。
- (四)講習會期間，住宿敬請自行處理。

十四、本計畫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

中華民國柔道總會 111 年度 A 級教練講習會申請表

姓 名			相片黏貼處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中華民國__年__月__日		
身分證字號			
最高學歷		本會會員號碼	
服務單位 現任職務	單位：_____ 職稱：_____		
目前持有教練證號		本會段證號碼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聯絡地址			
緊急聯絡人			
聯絡電話			
關係			
備註			

附表二

中華民國柔道總會 112A 級教練講習會課程表

日期 時間	3月18日 (六)	3月19日 (日)	4月15日 (六)	4月19日 (三)	4月20日 (四)
07:40-08:00 學員報到					
08:10- 09:00	運動心理學 莊艷惠 教授	體能測驗、 評估及訓練 陳哲修 教授	運動禁藥	柔道 運動規則	柔道專項 技術操作
09:10- 10:00			奧會模式		
10:10- 11:00	運動團隊 經營管理 黃彥翔 教授		兒童訓練安全 與權利認知	運動 情報蒐集 及其分析	
11:10- 12:00					
12:10-13:00 午餐時間					
13:10- 14:00	運動傷害防護 與急救 張文典 教授	運動營養學 張振崗 教授	教練管理學	運動 競技技術 及戰術	柔道專項 技術操作
14:10- 15:00					
15:10- 16:00	運動生物力學 陳重佑 教授	運動生理學 呂啟誠 教授		柔道專項 技術操作	
16:10- 17:00					
17:10- 18:00	柔道運動沿革 及其發展現況 劉文等教授	柔道 運動術語		性別 平等教育	結業式
上課 地點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鶴鳴樓英聽教室		教育部體育署聯合辦公大樓3樓(暫定)		